

五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宜宾市第五人民医院的宜宾市第五人民医院信息化建设(智慧医院软件系统、灾备上云服务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CDSS 技术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惠每云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178 人,营业收入为 18099.2148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0855.5474 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:北京惠每云科技有限公司(单位公章)。

日期:2023年12月12日

